联 合 国

S/PV.6009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三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〇〇九次会议

2008 年 10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12 时 35 分举行
纽约

主席：	张业遂先生	（中国）
成员：	比利时	贝勒先生
	布基纳法索	库杜古先生
	哥斯达黎加	巴列斯特罗先生
	克罗地亚	拉霍夫斯基女士
	法国	拉克鲁瓦先生
	印度尼西亚	纳塔莱加瓦先生
	意大利	泰尔齐・迪圣阿加塔先生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穆巴拉克先生
	巴拿马	苏埃斯库姆先生
	俄罗斯联邦	多尔戈夫先生
	南非	拉海尔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皮尔斯女士
	美利坚合众国	沃尔夫先生
	越南	黎良明先生

议程项目

索马里局势

08-57807 (C)



下午 12 时 3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索马里局势

主席：我要通知安理会，我收到索马里代表的来信，请求邀请他参加安理会对本议程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我提议，如果安理会同意，就根据《宪章》的有关规定和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穆罕默德先生(索马里)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今天是按照其先前磋商达成的谅解而开会的。

安全理事会各成员在磋商之后，授权我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 “安全理事会最强烈地谴责 2008 年 10 月 29 日在索马里哈尔格萨和博萨索两镇发生的自杀式恐怖袭击。这些令人发指的袭击造成多人伤亡，而且似乎事先经过协调，所针对的目标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大院和埃塞俄比亚政府一个办事处以及当地政府办公室。
>
> “安理会向袭击事件受害者及其家人，并向索马里和埃塞俄比亚两国人民和政府，表示最深切的同情和慰问。安理会赞赏地注意到一些受害者正在吉布提的法国医疗中心接受治疗。
>
> “安全理事会赞扬联合国人员在当地开展行动，支持索马里人民。
>
> “安全理事会强调，必须将这些应受严斥的恐怖主义行为的实施者、组织者、资助者和支持者绳之以法，敦促所有国家根据国际法及第 1373(2001)号决议为其规定的义务，并依照第 1624(2005)号决议，在这方面与索马里当局积极合作。
>
> “安全理事会重申，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都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任何恐怖主义行为，不论其动机为何，在何地、何时发生，何人所为，都是不可开脱的犯罪行为。
>
> “安全理事会还重申，必须根据《联合国宪章》，采用一切手段抗击恐怖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安理会提醒各国必须确保其采取的任何反恐措施都符合国际法、尤其是国际人权法、难民法和人道主义法为其规定的所有义务。
>
> “安全理事会再次表示决心根据《联合国宪章》为其规定的职责，打击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

这一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文号为 S/PRST/2008/41。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本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 12 时 45 分散会。